

中国城市规划
建筑学
园林景观

博士文库

主编：赵和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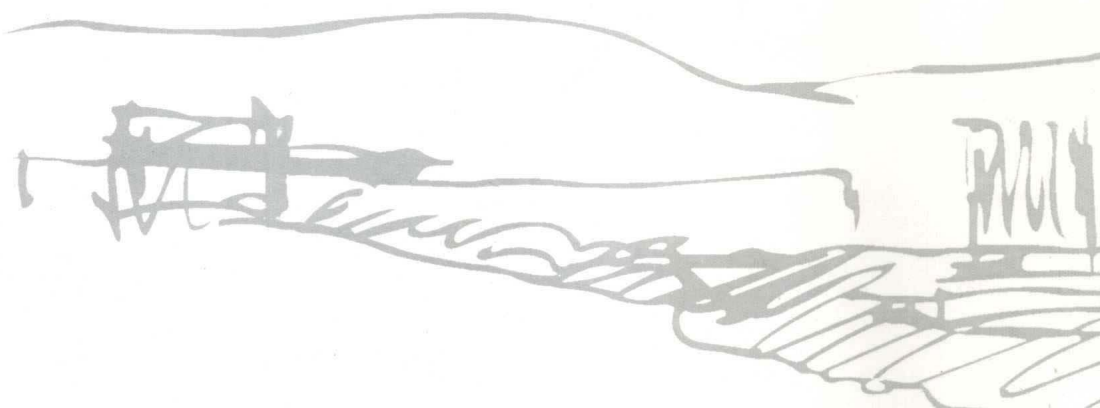
著者：魏 枢

导师：常 青

东南大学出版社

“大上海计划” 启示录

近代上海市中心区域的规划变迁与空间演进



中国城市规划·建筑学·园林景观博士文库

“大上海计划”启示录

——近代上海市中心区域的规划变迁与空间演进

著者 魏 枢

导师 常 青

学科 建筑历史与理论

学校 同济大学

东南大学出版社

·南京·

内 容 提 要

从历史的角度来看,“大上海计划”可以称为是近代上海城市规划史的分水岭。

本书将上海城市规划体系的变迁放回特定的时间与空间,嵌入特定的制度脉络,将其视为都市计划在中国的移植转化,对“大上海计划”的时代背景、重要内容、技术特征、运作模式及延承与变异进行考察;最后,以史立论,对上海城市规划变迁和空间演进的历史意义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和展望。

本书可供城市研究人员、城市规划人员阅读,也可供社会学研究人员及相关专业师生学习。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上海计划”启示录:近代上海市中心区域的规划变迁
与空间演进 / 魏枢著. —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
2011.1

(中国城市规划·建筑学·园林景观博士文库/赵和
生主编)

ISBN 978-7-5641-2498-4

I. ①大… II. ①魏… III. ①市中心—城市规划—上
海市—近代 IV. ①TU984.2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09434 号

出版发行:东南大学出版社

社 址:南京市四牌楼 2 号 邮编:210096

出 版 人:江建中

网 址:<http://www.seupress.com>

电子邮箱:press@seu.edu.cn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江苏兴化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889mm×1194mm 1/16

印 张:21.75

字 数:568 千

版 次:2011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641-2498-4

定 价:49.00 元

本社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读者服务部联系。电话(传真):025-83792328

主 编 的 话

回顾我国 20 年来的发展历程,随着改革开放基本国策的全面实施,我国的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令世人瞩目的巨大成就,就现代化进程中的城市化而言,20 世纪末我国的城市化水平达到了 31%。可以预见:随着我国现代化进程的推进,在 21 世纪我国城市化进程将进入一个快速发展的阶段。由于我国城市化的背景大大不同于发达国家工业化初期的发展状况,所以,我国的城市化历程将具有典型的“中国特色”,即在经历了漫长的农业化过程而尚未开始真正意义上的工业化之前,我们便面对信息化时代的强劲冲击。因此,我国城市化将面临劳动力的大规模转移和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同步发展、全面现代化的艰巨任务。所有这一切又都基于如下的背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有待于进一步完善与健全;全球经济文化一体化带来了巨大冲击;脆弱的生态环境体系与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存在着巨大矛盾;……无疑,我们面临着严峻的挑战。

在这一宏大的背景之下,我国的城镇体系、城市结构、空间形态、建筑风格等我们赖以生存的生态及物质环境正悄然地发生着重大的改变,这一切将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而得到进一步强化并持续下去。当今城市发展的现状与趋势呼唤新思维、新理论、新方法,我们必须在更高的层面上,以更为广阔的视角去认真而理性地研究与城市发展相关的理论及其技术,并以此来指导我国的城市化进程。

在今天,我们所要做的就是为城市化进程和现代化事业集聚起一支高质量的学术理论队伍,并把他们最新、最好的研究成果展示给社会。由东南大学出版社策划的《中国城市规划·建筑学·园林景观博士文库》,就是在这一思考的基础上编辑出版的,该博士文库收录了城市规划、建筑学、园林景观及其相关专业的博士学位论文。鼓励在读博士立足当今中国城市发展的前沿,借鉴发达国家的理论与经验,以理性的思维研究中国当今城市发展问题,为中国城市规划及其相关领域的研究和实践工作提供理论基础。该博士文库的收录标准是:观念创新和理论创新,鼓励理论研究贴近现实热点问题。

作为博士文库的最先阅读者,我怀着钦佩的心情阅读每一本论文,从字里行间我能够读出著者写作的艰辛和锲而不舍的毅力,导师深厚的学术修养和高屋建瓴的战略眼光,不同专业、不同学校严谨治学的风格和精神。当把这一本本充满智慧的论文奉献给读者时,我真挚地希望每一位读者在阅读时迸发出新的思想火花,热切关注当代中国城市的发展问题。

可以预期,经过一段时间的“引爆”与“集聚”,这套丛书将以愈加开阔多元的理论视角、更为丰富扎实的理论积淀、更为深厚真切的人文关怀而越来越清晰地存留于世人的视野之中。

南京工业大学 赵和生

序

百年来在世人的心目中,昔日上海的都市形象就是洋街、洋房、洋货、洋装,就是洋人租界那块不大的地方。租界周边都是“乡下”,从咫尺近旁的周边去租界才算是“去上海”,即使七百年历史的上海老城厢,与之相比也是相形见绌,被抢去了古“上海”的旧时风光。

但是上海毕竟是中国上海,对于上海近代都市发展而言,洋人“永租”了苏州河—黄浦江交汇段并扩向西南,华人便立足黄浦江—长江延伸段而经略东北;洋人造就了西式的摩登上海,华人便另辟中式的本土上海。华、洋之间于是各倚天时,分享地利,在共处分治中持续展开空间的博弈,构成了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城市中的独特历史画卷。

产生于1930年的“大上海计划”,就是在民国地方政府的主导下,以上海东北的江湾五角场为中心形成的一部兼具现代性和本土性的宏大都市计划,也是近代上海较早、较完整的一部城市规划文献,并得到了部分的实施。回顾“大上海计划”,对上海近现代都市演进脉络和未来走向的把握,都会有比较特殊的启迪作用。

魏枢的这篇博士学位论文以此为题,对“大上海计划”的始末、在都市营造中的得失,以及西方近代城市规划理论在中国的本土化运用和发展,进行了整体深入的探讨,是一项具有历史研究价值和实践参与价值的重要学术成果,相信出版后会得到学界内外的关注。

是为序。

常 青

己丑中秋于同济校园

目 录

0 导言	1
0.1 研究的缘起	1
0.2 核心概念的界定	3
0.2.1 华界	3
0.2.2 大上海计划	5
0.2.3 都市计划	6
0.2.4 市中心区域	8
0.3 现有研究文献	8
0.3.1 上海城市史研究	9
0.3.2 上海规划史和建筑史研究	12
0.3.3 有关“大上海计划”的研究	14
0.4 研究的目标和方法	16
1 “大上海计划”的由来	19
1.1 近代上海的都市空间	19
1.1.1 繁荣与病态的城市	19
1.1.2 空间特征形成的原因	21
1.1.3 繁荣表象下的危机	24
1.2 “大上海”的空间概念	27
1.2.1 华界早期的市政机构	28
1.2.2 淞沪特别市	30
1.2.3 淞沪商埠督办公署	31
1.2.4 上海特别市	33
1.3 都市计划的动机	34
1.3.1 华界的困境	34
1.3.2 都市计划的动机	37
2 “大上海计划”的内涵	39
2.1 理论背景	39
2.1.1 民族复兴的社会思潮	39
2.1.2 西方规划理论与市政技术的引入	41
2.1.3 建筑体系的移植与建筑观念的转变	44
2.1.4 早期的华界发展构想	45

2.2	计划的动态过程	49
2.2.1	“大上海计划”的形成和演变过程	49
2.2.2	决策过程中的考虑	55
2.2.3	新市区的选址过程	57
2.3	内容及关联域	58
2.3.1	“大上海计划”的总体框架	58
2.3.2	《市中心区域计划》	62
2.3.3	行政区的计划	68
2.3.4	功能分区概念的引入	74
2.3.5	道路计划的进步与局限	76
2.3.6	港口、铁路、机场计划的变迁	83
2.3.7	空地及园林的变迁	89
2.3.8	公用事业与卫生设备的演进	91
2.4	建筑设计与风格	95
2.4.1	行政中心的建筑	95
2.4.2	市中心区域的其他建筑	121
2.4.3	旧市区建筑的整理	133
2.5	计划的特征与评价	145
2.5.1	技术特征和核心内容	145
2.5.2	文化特征与思想内涵	147
2.5.3	成就与局限	149
3	“大上海计划”的运作	151
3.1	市政制度的形成	151
3.1.1	法律框架和政府组织	151
3.1.2	土地制度	153
3.1.3	市政管理章程及规范	155
3.1.4	市政机构的组成及代表人物	156
3.2	建设方式与资金来源	162
3.2.1	建设主体与建设方式	162
3.2.2	建设时序及构想	163
3.2.3	资金来源	166
3.3	运作及终结	168
3.3.1	旧市区的整理	168
3.3.2	市中心区域的土地征收	173
3.3.3	市中心区域的土地招领	176
3.3.4	市中心区域的建设过程	181
3.3.5	市中心区域空间与场景演进	191
	附：市中心区域相关建设遗产统计表	200

3.4	运作模式及效用分析	201
3.4.1	集权政府下的市政制度	201
3.4.2	建设模式与土地运作	202
3.4.3	公共资本与相关政策	203
3.4.4	效用评价及原因分析	205
4	“大上海计划”的延承与变异	208
4.1	日据时期的都市计画	208
4.1.1	都市计画的背景	208
4.1.2	近代城市规划理论的发展	210
4.1.3	都市计画的演变及主要内容	211
4.1.4	建筑设计	222
4.1.5	都市计画的实施	225
	附：日据时期建设遗产统计表	231
4.2	“大上海都市计划”	232
4.2.1	城市背景	232
4.2.2	都市计划理论和法规体系的转变	232
4.2.3	“大上海都市计划”	234
4.2.4	“大上海都市计划”的影响与局限	251
4.2.5	“大上海都市计划”时期的江湾五角场	252
4.3	计划经济时代的江湾五角场地区	254
4.3.1	计划经济体制与城市规划	254
4.3.2	江湾五角场地区规划与建设的变迁	256
4.3.3	计划经济时期的江湾五角场	269
	附：1945—1966 年江湾五角场地区建设遗产统计表	273
4.4	规划变迁与空间演进	274
4.4.1	规划理念与规划模式的历史演变	274
4.4.2	城市规划对城市空间的影响	276
5	结论与展望	278
5.1	“大上海计划”得失的历史经验	278
5.1.1	永远的土地问题	278
5.1.2	谁的规划,谁的城市	281
5.1.3	中国式大规划	283
5.2	聚焦新时期的江湾五角场	288
5.2.1	新的规划前景	288
5.2.2	规划运作的成果	294
5.3	“市中心区域”的空间遗产及再生展望	299
5.3.1	都市计划的空间遗产现状	299

5.3.2 保护与再生的前景	301
附：江湾五角场地区建筑遗产统计表	302
附：“大上海计划”大事记	305
参考文献.....	310
图片来源.....	317
名词索引.....	330
致 谢.....	335

0 导 言

0.1 研究的缘起

本研究方向的确定,最早源自2003年,笔者有幸参与了导师常青教授主持的“东外滩实验——上海市杨浦区滨江地区保护与更新研究”,以及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组织的“上海杨浦区大学城规划”。尽管由于种种原因,这些项目并未进入实施阶段,但对杨浦区城市发展背景的考察和对历史制约条件的思考,却吸引笔者把目光投向了这一问题的源头——近代大都市地区的规划变迁与空间演进的历史进程。

近代中国面临的是“三千年未有之变局”,一百多年的历史,充满了耻辱、斗争、彷徨,充满了希望、奇迹、活力,也充满了新旧观念的冲突、东西文化的碰撞。近代上海的城市发展,正是这一历史性剧变的突出代表。在开埠后短短的几十年间,上海由一个传统的江南县城一跃成为现代的大都市,这一奇迹般的发展过程,形成了完全不同于以往的城市空间形态,也催生了近代都市计划的产生。

1927年既是充满希望的时代,也是梦想破灭的季节。而1927年的上海,既是天堂,也是地狱;既是冒险家的乐园,也是失败者的墓地;既是都市文明高度发达的象征,也是城市问题严重滋生的温床。租界的日益繁荣和华界的渐趋衰败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华洋在空间和资源的竞夺异常激烈。上海这个远东的第一大城市走到了它命运的三岔口,如何迅速改变华界的落后面貌,推进华界的城市发展是摆在市政当局面前的严峻课题,“大上海计划”正是在这一历史背景下应运而生的。

由于不满足于在原有城市结构上局部的修补,经过近两年的酝酿,1929年7月,上海特别市政府第123次会议通过了一个空前宏大的城市发展构想,计划跳出旧城的藩篱,把今天江湾五角场地区约6000亩地的范围划为大上海市中心区域,将其建设成为上海新的城市中心,进而推动整个上海城市发展和更新的进程。^①上海市政府随后组织了上海市市中心区域讨论委员会和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开始这一宏伟都市计划的编制,提出了从整体到专项的系列发展计划,也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大上海计划”。雄心勃勃的“大上海计划”试图以新城的发展,带动上海的城市结构和城市空间的重组,形成以华界为主导的城市格局和体现民族文化的空间形态。

该计划不是仅仅局限在图纸上乌托邦式的空想,而是很快开始了实际的运作。尽管系统的旧城改造依然在持续进行,但城市建设的中心已经逐渐转移到发展新城上来。市中心区域的各项工程于1930年下半年开始建造,到1937年日本全面入侵后终止。在不到七年的时间里,市中心区域主要道路框架基本形成;新的水厂、电厂、虬江码头一期工程等重要基础设施次第完工;以市政府新屋、市博物馆、市图书馆、各局办公楼、市立医院、市体育场、航空协会会所及陈列馆等为中心的行政中心初露端倪;上海国立音乐专科学校、国立上海商学院、复旦大学和在吴淞的同济大学等初步形

^① 参见: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业务报告(十八年八月至十九年六月),1930:24。规划确定的范围约为6000亩,实施中实际征收的土地约为5400亩(1亩=666.667平方米)。

成了一个高等教育聚集的区域；由市政府职员宿舍、花园住宅、集合住宅以及一些配套设施包括小学等构成的居住区也逐渐形成，华界的城市中心初见规模。

“大上海计划”并不是一个孤立的个案，而是近代都市计划学科发展背景下的一个缩影。这一时期中国出现了大量都市计划的方案和实践，包括早些时候南京的“首都计划”和后来天津的《天津特别市物质建设方案》等，对近代城市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由于上海在近代中国的特殊地位，“大上海计划”又具有非常独特的价值，“大上海计划”是近代具有代表性的都市计划，对于中国都市计划学科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大上海计划”的实际运作，对近代整个上海市区的城市结构和空间布局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江湾五角场地区更是见证了上海华界新的城市中心初步形成和衰败的过程，在近代城市史上具有特殊的地位。

就“大上海计划”本身而言，由于当时国民党政权的内忧外患、捉襟见肘的经济基础和不断发生的战争，也由于计划本身的缺陷和实施过程中的偏差，“大上海计划”的运作结果也许不能称为成功，计划背后的政治和经济目的、运作过程中采用的手段也颇受非议。但无论如何，“大上海计划”的提出和实施，充分表达了几代华人力求自主发展的信念和自强不息的努力，在饱经忧患的近代史上可以称得上是一个奇迹，它成败得失的经验对于今天来说，是弥足珍贵的历史财富。

从历史的角度来看，“大上海计划”可以看作是近代上海城市规划史的分水岭，它的独特价值不仅仅在于它是近代上海最早、最具有代表性的都市计划；也不仅仅在于它在实际运作中，最大限度地利用政府有限的资源，极力发动社会上各方面的力量，在极端困难的情况下进行城市建设，所取得的具体的建设成就；更为重要的是，它建立了一种城市发展模式，即由政府强力推行的大规模建设计划成为城市发展中的主导力量，很大程度上改变了传统城市空间的演进过程。这一发展模式与简·雅各布斯(Jane Jacobs)强烈批判的大规模城市更新^①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在中国特殊的政治体制下，具有极为顽强的生命力和强大的影响力，具有横扫一切的力量，近代以来城市发展的走向从此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凡是这种模式影响到的地方，城市就呈现出完全不同的空间形态，城市多样性和个性常常遭到毁灭性打击，城市有机增长和扩展的过程也基本被中止，城市从此不再是生长出来的，而是批量制造和生产出来的。

抗战爆发后，从日据时期的《上海新都市建设计画》到抗战胜利后的《大上海都市计划》，从1949年后上海的历次总体规划到工人新村的发展，大规模建设计划始终没有消亡，反而有进一步加强的趋势，城市规划日益成为政治决策的解释。90年代以后，从浦东新区的建设到上海滨江城市空间的重塑，从新江湾城到江湾五角场地区的全面更新，我们依然可以看到“大上海计划”恢宏的影子。

以“大上海计划”为线索，研究近代上海系列的大型都市计划，如何经由学者和政府的推动，逐步形成和不断演变，如何改变了传统的土地利用模式，如何真实地营造了城市空间、支配了城市空间、最后也破坏了城市空间的经过，是笔者最关心的历史进程。因此，笔者并不仅仅局限在对于都市计划个案的历史回放，相反的，本书将都市计划体系的变迁，放回特定的时间与空间，嵌入特定的制度脉络，将其视为都市计划在中国的移植与转化，对都市计划的技术特征和运作模式进行考察，并重点关注其实际效用，以及对城市空间形态演变的持续作用。

市中心区域，也就是今天的江湾五角场地区，这个曾经背负着国人厚望、历经辉煌和沧桑的“城市中心”，是了解上海城市历史变迁的重要场所。几度风雨的旧市政府大厦，湮没在钢筋水泥中的

^① 参见：Jane Jacobs. *The Death and Life of Great American Cities*. New York: Penguin Books, 1984:1-16

市中心广场,日趋衰败的旧市立图书馆、飞机楼,既无奈地表现出“中国复兴”梦想的幻灭,也唤起我们对这一段历史的追忆。

重新解读这一历史过程,对于理解当前中国的城市现象和城市问题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由于近代的历史背景、经济条件的限制,尤其是政治制度的影响,都市计划在中国移植与转化的过程有其特殊性,同时西方的理念和制度与中国的客观实际存在巨大的差异,都市计划在中国一开始就呈现出明显的中国特色,也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中国城市空间的典型特征,许多当前存在的问题都可以在历史中发现其根源。

其次,重新解读这一历史过程,对于当前城市规划学科的发展也同样具有重要的意义。可以毫不夸张的说,当前中国的城市正经历着一场城市规划的盛宴,人们形象地将之称为“城市规划的春天”,规划似乎是得到了从上到下的一致重视。然而,在规划行业的具体业务空前繁荣的今天,在规划的外延和内涵得到空前扩大的今天,规划本身却似乎逐渐迷失了。在经济学、社会学、生态学、管理学、系统学等相关学科理论和概念大行其道的时候,规划学科核心理论空心化的趋势日益明显。对于“什么是规划学科的核心”、“规划是否可以称为科学”、“规划师的独特能力是什么”等基本问题,不仅仅在中国,甚至在西方规划界,也长期以来得不到统一的结论。^① 重新回顾都市计划在近代产生和发展的过程,追本溯源,也许将会有助于回答这样一些基本问题。

正是对当代中国城市现实问题的关注,引发了笔者对近代上海规划变迁与空间演进的回顾与反思。

0.2 核心概念的界定

0.2.1 华界

上海在1292年(元至元二十九年)立县,属于松江府。^② 清朝开始在苏州、松江两府派设道员,称苏松兵巡道,驻于太仓州。1730年,苏松道加兵备衔移驻上海,因此被称为上海道。^③ 此时,租界尚未诞生,当然也没有华界之说。

1843年上海开埠以后,英法相继在上海县城以北辟设居留地。1845年11月,上海道台宫慕九发布公告:“兹顾全该地民情,体察该地情况,划定洋泾浜以北,李家厂以南之地,准租与英国商人,以为建筑房舍及居留之用。”接着,公布了他与英国领事巴富尔(George Balfour)商定的《上海土地章程》。^④ 1849年4月6日法国领事敏体尼(M. Montigny)与当时的上海道台麟桂共同划定了法国人居留地,其边界定为:南至护城河,北至洋泾浜,东至广东会馆(即潮州会馆)至洋泾浜一段河岸,西至关帝庙至周家木桥一段。^⑤ 从1848年起,以文惠廉(William J. Boone)主教为首的美国圣

^① 关于这个问题,相关论述颇多。在《城市规划》、《城市规划学刊》两本国内规划核心期刊有很多相关的讨论,国外相关的讨论也比较多。比较有代表性的可以参见:吴志强,于泓. 城市规划学科的发展方向. 城市规划学刊,2005(6):3-5;[美]Micheal J. Dear;李小科,王全瑞,杨永霞,等译. 后现代都市状况. 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4:174-175

^② 参见上海县志编纂委员会. 上海县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92-93

^③ 参见上海旧政权建置志编纂委员会. 上海旧政权建置志. 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1:45

^④ 参见:徐公肃,丘瑾璋. 上海公共租界制度. 上海:上海书店,1933,影印:26. 原文原为“李家场”,根据郑祖安在《百年上海城》中指出,根据英国国家档案馆《上海土地章程》中文本的发现,以往所称的“李家场”应为“李家厂”,故将原文中“李家场”改为“李家厂”。

^⑤ 徐公肃,丘瑾璋. 上海公共租界制度. 上海:上海书店,1933,影印:5

工会传教士利用苏州河北岸地价低廉的时机,以建造教堂为名,在虹口一带广置土地,建造房屋,逐渐形成了美国人居留地。

1854年,借小刀会起义之机,英、美、法三国领事对1845年的土地章程进行了重大修改,在英国领事馆召开的租地人大会上通过。修改完成以后,才移文通知了上海道台,办理有关事宜。1854年土地章程主要的改动包括大幅扩大了租地范围、改变租地办法、默认华洋杂居、设立巡捕、成立工部局等。^① 根据这个土地章程,外国居留地开始形成了独立于中国行政统治之外的管理机构,并获得了行政权和警察权,并初步具有一定的立法权和司法权,意味着国中之国的租界正式形成了。

租界的形成,彻底改变了近代上海的城市结构。与租界相对应,“华界”的称谓开始出现。所谓“华界”,即“本国警察权所直达之部分”。^② 原上海县境内,租界以外属于清政府的管辖范围被称为“华界”。上海逐渐形成了华界、公共租界、法租界三足鼎立的局面,对上海城市发展造成了深远的影响。

华洋的界限并非是固定不变的,由于清政府先天的孱弱,租界从诞生以来,就通过种种方式屡次扩张,版图不断增大,压缩着华界的生存空间。到1914年,两个租界的面积,已经远远超过了上海县城的面积。^③

同时,上海县本身的行政辖区也处于不断变化之中。民国成立以后,南京临时政府决定撤道,裁府、州、厅,上海地区废除上海道,并对清政府时期的行政辖区进行了重新划分,上海县辖境为四市十五乡,即上海市、闸北市、蒲淞市、洋泾市、塘桥乡、高行乡、陆行乡、漕河泾乡、塘湾乡、曹行乡、引翔港乡、法华乡、三林乡、陈行乡、杨思桥乡、闵行乡、北桥乡、颛桥乡、马桥乡。^④ 此时,由于上海城市的发展,原属宝山县的吴淞、江湾等地区和上海关系越来越密切,也常被认为属于华界。

早期华界的市政机构是由民间士绅自发组织,逐渐发展起来的。市政机构是介于民间团体和国家权力机构之间的组织。南市、闸北、浦东、吴淞等区域都有各自相对独立的市政机构,成为城市发展的重要制约。辛亥革命以后,华界的市政机构开始寻求地方自治,但没能获得成功。不同区域之间的市政机构依然如同一盘散沙,没有能力对上海的建设进行通盘考虑。

1925年,北洋政府拟将上海宝山两县合组为淞沪特别市,成立淞沪督办公署,后来由于多方意见不统一没有成功。1926年,孙传芳在军阀混战中,占领了江苏、安徽和上海,决定划上海为特别区,设立淞沪商埠督办公署。上海县全境和宝山县的吴淞一切事务均受公署管辖,不再属于省行政范围,俨然已成为特别市,初步形成了所谓的“大上海”。^⑤

1927年7月7日,上海特别市正式成立,直属南京国民政府,不入省、县行政范围。除了原淞沪商埠督办公署所辖的上海县大部分和宝山县一市五乡之地外,另又增划了江苏省宝山县属的大场、杨行两乡,松江、青浦两县所属的七宝乡的一部分,松江县莘庄乡的一部分和南汇县周浦乡的一部分,归上海特别市治辖。上海特别市还正式收回了原属于各区域市政机构的权力。这样上海就跨有上海、宝山、松江、青浦、南汇五县之地,拥有市乡共三十个,占地面积494.69平方公里,“大上海”的空间格局正式形成。^⑥ 上海县依然存在,但意义已发生了根本性改变,县境仅剩偏处西南的

① 参见:[美]卢汉超,“上海土地章程”研究//王鹏程,上海史研究,上海:学林出版社,1984:105-109

② 胡树梅,上海之市政工程//中国工程师学会,中国工程师学会三十周年纪念册,1945:171

③ 参见:唐振常主编,上海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350

④ 参见:上海特别市政府,上海市政概要,台北: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1988:4

⑤ 参见:上海特别市政府,上海市政概要,台北: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1988:4

⑥ 参见:上海特别市政府,上海市政概要,台北: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1988:4

八乡。^①

上海特别市的成立,不但标志着“大上海”的正式形成,也意味着华界原先各自为政、互不统属的分隔局面从此宣告结束,华界得以在一个统一的市政机构下,通盘考虑城市的长远发展。

0.2.2 大上海计划

定义几乎是尽人皆知的“大上海计划”,似乎是一件很奇怪的事情。但出乎意料的是,“大上海计划”所指为何,其具体概念和定义,在学术界并未形成统一的结论。而且这样一个基本问题,似乎也没有能够引起以往学者足够的关注和重视。

不少学者将国民政府时期在江湾地区建设新城,发展新的城市中心的有关计划,统一称为“大上海计划”,或者干脆将“大上海计划”等同于《上海市市中心区域计划书》。如郑祖安认为,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提出的“市中心区域的分区计划、道路计划,黄浦江虬江码头的建筑计划,以及上海市分区计划等,这些计划即构成了所谓‘大上海计划’,也称‘大上海建设计划’或‘新上海的建设计划’”。^② 安克强认为“大上海计划”的正式文本就是《上海市市中心区域计划书》。^③

也有不少学者认为,“大上海计划”应该具体指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 1930 年开始编制的《大上海计划》一书。如余子道认为,《大上海计划》的形成是一个过程,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先提出了《上海市市中心区域计划》,后来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提出了涵盖整个华界地区的《大上海计划》。^④《上海城市规划志》中,对《大上海计划》的形成,有比较详细的说明。

市中心区域的道路系统计划和分区计划、全市分区及交通计划、新商港区域计划在民国十九年(1930年)5月初已编制完成。同年5月7日,为通盘筹划全市建设,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第十四次常务会议议决编印大上海计划一书作为将来市政建设的准绳。为了广泛收集资料,同月29日,向土地、社会、公安、卫生、港务、公用6个局发出《为拟编大上海计划一书函送目录草案请供给材料由》的公函。大上海计划目录草案内容包括:上海史地概略、统计及调查、市中心区域计划、交通运输计划、建筑计划、空地园林布置计划、公用事业计划、卫生设备计划、建筑市政府计划、法规,共10篇30余章。至民国十九年8月,港务、公用、卫生等局都报送了书面材料。但《大上海计划》文本尚未找到,实为憾事。民国二十年11月,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绘制了《大上海计划图》。^⑤

根据笔者的研究,在市政府的文件中,出现的“大上海之计划”或“大上海计划”等词,如1929年7月16日《市政府布告划定市中心区域文》中,有“总理之遗训,实现大上海之计划”等语,^⑥1929年7月26日,《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章程》第一条,“上海市政府为建设市中心区域及实现大上海计划起见,设立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直属于上海市政府”,只是一个笼统的提法,表示市政府以新市区建设,带动大上海城市发展的构想。因此当时就有人认为,上海市政府所谓的“大上海

^① 参见:上海县志编纂委员会. 上海县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93

^② 郑祖安. 国民党政府“大上海计划”的始末//上海史研究. 上海:学林出版社,1984:212. “大上海计划”也称为“大上海建设计划”或“新上海的建设计划”的说法,笔者认为不太确切,也难以找到具体证据。在1929年7月16日《市政府布告划定市中心区域文》中,虽有“确定大上海建设计划之基础”等语,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国民政府档案、上海市政府呈南京政府的报告中也有“以本市现在之人口论,各种事业之发展状况论,及为实现建设大上海之主张论,均有从速决定全市建设计划之必要”等语,但这些说法只是含义上的称呼,并非正式的名称。

^③ 参见:[法]安克强;张培德,辛文锋,萧庆璋译. 1927—1937年的上海——市政、地方性和现代化.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135

^④ 参见:余子道. 国民党政府的规划//上海研究论丛(第九辑). 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3:335-341

^⑤ 上海城市规划志编纂委员会. 上海城市规划志. 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9:73

^⑥ 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 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业务报告(十八年八月至十九年六月),1930:2

计划”也就是“市中心区域计划”。^① 后来,这一词也频繁出现在政府的公函和书籍中。1934 年上海市政府编的《上海市政概要》一书中,也经常出现这一词语,表示的也是相似的含义。^②

1930 年 5 月,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开始编制《大上海计划》,从其基本框架和部分已经成文的内容来看,是一个非常庞大的都市计划,它由多个分区计划和专项计划组成,包含了十篇约三十章的内容,^③“大上海计划”一词也开始有了具体的所指。1933 年 12 月,在上海市政府新屋落成典礼上,当时的上海市工务局局长沈怡发表了《上海市政府新屋建筑经过》,其中明确指出,“市中心区建设计划,既为本府多年之决策,其为大上海计划之初步。”^④然而迄今为止,正式成文的《大上海计划》并没有找到,^⑤是“大上海计划”一词存在概念分歧的重要原因。

本书认为,“大上海计划”一词事实上有两个方面的含义。从狭义的概念来讲,具体指从 1930 年 5 月开始,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开始编制的《大上海计划》一书,从其框架和部分成文章节来看,是一个结构完整涵盖了整个大上海的大型都市计划。从广义的概念来讲,指国民政府以新市区建设,带动整个大上海城市发展的构想,在 1930 年形成的总体框架下,具体内容不但涵盖了相关的新城建设计划,也包括旧市区的整理计划。为了以示区别,在本书中,约定以“大上海计划”表示较为广义的含义,以《大上海计划》表示较为狭义的含义。虽然很早以来就有人认为“大上海计划”就是《市中心区域计划》,但这一说法明显是不准确的,“大上海计划”包含的内容更加全面和系统。

0.2.3 都市计划

关于都市计划与城市规划的区别和联系,长期以来并没有统一的说法,学术界对此也未有定论。有的学者认为都市计划与城市规划具有完全不同的含义,并用 Urban Plan 和 Urban Planning 来区分二者。^⑥ 笔者对此不能赞同,一个最为明显的证据就是,在台湾都市计划的英文同样是 Urban Planning,而非 Urban Plan。^⑦

从上海的历史来看,直到 20 世纪 20 年代的近代上海,都市计划这一用语还没有普遍使用。在国民政府时期出版的《市政全书》中可以看到,“市政计划”是当时比较普遍的说法,^⑧市政计划、市政规划^⑨、都市计划^⑩、都市规划^⑪、计划、规划等用语并存,也基本上是通用的,还没有出现统一的官方用语。计划是常见的用语,如近代著名实业家张謇的《吴淞开埠计划》^⑫。此时计划和计画也基本上是通用的,如在上海市府的相关文件中可以看到“大上海计划”常常写为“大上海计画”^⑬,

① 参见:沈怡. 沈怡自述. 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5:114

② 参见:上海特别市政府. 上海市政概要. 台北: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根据 1934 年版本重印本,1988:序言

③ 参见:为编印大上海计划致市府各局函. 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档案,Q213-1-62 编印大上海计划卷. 上海市档案馆藏

④ 沈怡. 上海市政府新屋建筑经过. 中国建筑,1933,1(6):1

⑤ 上海城市规划志编纂委员会. 上海城市规划志. 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9:73

⑥ 参见:李芸. 都市计划与都市发展——中外都市计划比较. 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02:32-33

⑦ 关于这一点,可以参见台湾中华民国都市计划学会官方网站 <http://www.tiup.org.tw/> 和台湾各专业院校的官方网站,如成功大学都市计划学系网站 <http://www.up.ncku.edu.tw/>

⑧ 参见:陆林丹. 市政全书. 上海:中华全国道路建设协会,1929:目录,7

⑨ 参见:陆林丹. 市政全书. 上海:中华全国道路建设协会,1929:第一编,221

⑩ 参见:陆林丹. 市政全书. 上海:中华全国道路建设协会,1929:第一编,197

⑪ 参见:陆林丹. 市政全书. 上海:中华全国道路建设协会,1929:第一编,205

⑫ 参见:陆林丹. 市政全书. 上海:中华全国道路建设协会,1929:第四编,62

⑬ 参见: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档案. 上海市档案馆藏

到今天台湾这两个词也基本上是通用的。^① 1927 年上海特别市成立以后,工务局成立了全国最早的城市规划科,掌管城市规划,负责城市道路测量和规划等内容,应该是官方最早出现城市规划一词。^② 但此时工务局最早制定的《全市分区计划草案》和后来包括整个上海范围的“大上海计划”和各专项计划,都称为“计划”。此时官方的正式文本中,也多以“市政计划”、“计划”等表示规划的含义,鲜有“规划”二字。1937 年日本占领上海以后,先后编制了《大上海都市建设计画》与《上海新都市建设计画》等,普遍采用“都市计画”的名称。^③ 直到 1939 年,民国“都市计划法”颁布以后,“都市计划”这一名称才正式统一和确立。^④ 1946 年,上海市都市计划委员会开始编制《大上海都市计划》。^⑤ 1947 年,金经昌在上海同济大学开设了全国最早的“都市计划”课程;1952 年,与冯纪忠在建筑系开设了国内第一个城市规划专业(初名“城市建设与经营”,到 1956 年正式更名为“城市规划”)。^⑥ “都市计划”这一用语,在 1953—1957 年中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随着苏联模式的引入,被“城市规划”全面替代,但基本内容保持了一定程度的延续^⑦。虽然名称不同,但事实上此时的城市规划完全是国民经济计划的延续。“也就是说,城市规划只是经济计划制定后,完成其在城市土地和空间上的落实。由此在中国一个 plan 有了‘计划’和‘规划’的两种特定译名,两个特定内涵,两个不同层面的怪圈。”^⑧

在中国台湾,规划体系很大程度上是国民政府时期都市计划体系的延续,都市计划迄今为止仍然是官方的正式用语,“建设称为营建,城市规划称为都市计划”^⑨。规划的最高法律“都市计划法”,虽然经过多次修订,但源头和精神依然与 1939 年的《都市计划法》以及更早一些的具体案例,包括“首都计划”和“大上海计划”等,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⑩

从都市计划与城市规划形成的历史来看,单从概念本身而言,它们的差异与其说是在具体的内容和内涵上,不如说是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和不同的政治体制下同一内容的不同提法。

从具体内容上来看,近代上海的都市计划与今天的城市规划既有密切的联系,也有一定的区别。如在《大上海计划》一书的框架中,就不但包括了专项计划和详细计划,甚至还包括了建筑设计和法规体系的内容。^⑪ 早期的都市计划在编制和管理上,也没有明显的区分。如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既负责都市计划的编制,也负责具体的实施,甚至还负责建筑设计与监理。同时都市计划的体系是不完善的,虽然也有区划的提法,但明显缺少对土地利用的性质、方式、强度进行有效控制的内容。1949 年以后,城市规划的体系进一步细分和专业化,城市规划编制和城市规划管理开始分离。根据《城市规划编制办法》,中国的法定规划编制由具有一定资质的设计部门负责,包括总体规划、分区规划和详细规划。总体规划和分区规划中包括了各种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包括了控制性详细规划和修建性详细规划。此外还包括各种非法定的规划,如专题研究、概念规划、战略规划、城市设计等。城市规划管理则由管理部门负责,包括地方性规范和法规的颁布,规划、建筑设

① 参见:王俊雄. 国民政府时期南京首都计画之研究. 成功大学建筑研究所博士论文,2002

② 上海特别市工务局. 上海特别市工务局业务报告第二、第三两期合刊,1928:绪言第 2 页

③ 参见:上海恒产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都市建设计划概要,1940

④ 参见:上海市都市计划委员会档案. Q5-3-5644 上海市公用局关于都市计划卷. 上海市档案馆藏

⑤ 参见:余子道. 国民党政府的规划//上海研究论丛(第九辑). 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3:342

⑥ 参见: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金经昌纪念文集. 上海: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2002:222-223

⑦ 参见:董鉴泓. 中国城市建设史(第三版). 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6:406

⑧ 吴志强. 论中国城市规划制度与世界接轨. 规划师,2001(1):5

⑨ 邱跃. 台湾城市规划管理浅识. 北京规划建设,1998(3)

⑩ 参见:王俊雄. 国民政府时期南京首都计画之研究. 成功大学建筑研究所博士论文,2002:290-291

⑪ 根据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为编印大上海计划致市府各局函》,《大上海计划》分为十篇,第十篇为法规。

计的审批等。

总体上来说,都市计划与城市规划的区别和联系很大程度是由于历史原因造成的,二者没有本质上的分歧,其具体含义和包含的范畴虽有所区别,但大体上是一脉相承的。为了以示区别,本书以 20 世纪 50 年代初期作为分界线,在这之前的,根据惯例称为“计划”、“计画”或“都市计划”,之后的则称为“规划”或“城市规划”。

0.2.4 市中心区域

本书中的“市中心区域”不是宽泛地指城市的中心,而是有特定的含义。上海市中心区域作为一个特定的名称,它的历史变迁深刻地反映了江湾五角场地区的盛衰浮沉。

近代上海开埠以后,城市的中心逐渐由原上海县城所在地南市,转移到由外国人掌控的租界,上海日益成为租界的上海。1929 年 7 月,上海特别市政府第 123 次会议通过决议,将江湾、殷行、引翔三区交界的区域约 6 000 亩地划为大上海市中心区域,期望将其建设成为上海新的城市中心,以同租界相抗衡。^① 到 1937 年日本全面入侵以前,市中心区域的建设已初见规模。此时这一区域的行政区划还没有变更,依然分属江湾、殷行、引翔三区,但市中心区域或者市中心区作为江湾五角场地区具有历史意义的名称,开始大量出现在官方和非官方的文件上,广泛为当时的华界所接受。^②

市中心区正式作为行政区划的名称是在日据时期。太平洋战争爆发前,日本依然大致以国民政府的市中心区域作为城市发展的重心。1938 年 12 月,当时的日伪政府,合并江湾、殷行、引翔三区及吴淞区蕴藻浜以南地区,设置了市中心区。^③ 1942 年太平洋战争爆发后,随着租界的沦陷,市中心区的重要性开始显著降低。

抗战胜利后,市中心区被边缘化的态势越发明显,行政区划也再一次发生了变化。这一区域被划分为两个区域,大致以五角场环岛为界,西南部分为新市街区,也常常被简称为新市区,东北为江湾区。1952 年,新市、江湾两区合并为江湾区。1956 年,隶属北郊区。1958 年,撤销北郊区,该地区从 1956—1984 年先后划入杨浦区。^④ 随着江湾五角场地区的边缘化和郊区化,市中心区包括新市区的名字也逐渐消失在历史之中。

2001 年国务院批准的《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将江湾五角场作为上海城市的四个副中心之一,带动了这一区域的飞速发展和重新崛起,也很容易使人联想到江湾五角场曾经被称为市中心区域的光辉岁月。

0.3 现有研究文献

与论文相关的现有研究文献大致可以分为三大部分,第一部分为研究上海城市史的著述,第二部分为有关上海规划史和建筑史的著作,第三部分为具体研究“大上海计划”的有关论述。上海城市史研究为当代显学,著述众多,资料翔实;有关上海规划史和建筑史的著作同样佳作众多。这些

① 参见: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上海市市中心区域建设委员会业务报告(十八年八月至十九年六月),1930:24。规划确定的范围约为 6 000 亩,实施中实际征收的土地约为 5 400 亩。

② 参见:上海市工务局.上海市工务局之十年.1937

③ 参见:上海地名志编纂委员会.上海地名志.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8:113

④ 参见:上海杨浦区志编纂委员会.杨浦区志.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5:13